

墮假官員電騙案 富婆被當「提款機」失近6900萬

「內地公安」來電聲稱其干犯洗黑錢罪 要求轉賬到指定戶口作「保證金」

本港再發生涉巨額損失的假冒官員電話騙案。一名家住港島西區的43歲富婆，本月5日報案指早前收到自稱「內地公安人員」來電，聲稱她干犯洗黑錢罪行，要求她將存款轉賬到指定戶口作調查的「保證金」，以證其清白。女事主遂按指示在一個月內轉賬81次，合共將約6,894萬元轉賬至對方提供的10個本地銀行戶口，其後對方失聯，女事主向家人透露後懷疑受騙報警。警方經初步調查，案件列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交由西區警區刑事部跟進，暫無人被捕。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據了解，報稱受騙的43歲姓周女子，是家庭主婦，家住西區豪宅，今年6月接到冒充內地公安人員的騙徒來電，聲稱她涉及洗黑錢活動，要接受資產審查，要求她將存款轉到指定戶口作「保證金」，調查證實其清白後便會全數歸還。

分81次轉入10個本地銀行戶口

受害人急於證明不牽涉案件，遂按騙徒指示，由7月2日至8月1日，將合共約6,894萬元，分81次轉入10個本地銀行戶口，其後始知受騙並且報案。

根據警方數字，今年首季接獲「假冒官員」騙案160多宗，騙款總額逾2.8億元，損失金額按年

大幅飆升。去年年底，警方亦錄得一案巨額損失的「假冒官員」電話騙案，受害人是一名中年女商人，她在去年8月接到冒充內地執法人員的騙徒來電，指控她於內地涉及犯罪，要求提供資金進行資產審查，並以視像通話方式向她展示虛假的保密令等。女事主不虞有詐，在去年9月至12月期間，共轉賬72次，每次轉款介乎4.5萬元至150萬元，合共將7,400萬元存入8個指定戶口，結果全數被騙走，是去年「假冒官員」騙案中單一損失最多的個案。

警方再次提醒市民，無論是內地或本地執法人員，絕對不會要求市民作任何現金交收，或者轉賬匯款。同類型騙案中，騙徒會假扮調查人員出



●警方多次呼籲市民小心提防假冒官員電話騙案。資料圖片

示虛假證件或文件，以博取市民信任，市民切勿輕信，應加以核實慎防受騙。若市民收到自稱為執法人員的電話，對方要求提交保證金，市民要提高警覺，如果市民遇有任何懷疑，可致電防騙易熱線18222查詢。

港鐵邀乘客錄車站廣播「靚聲王」示範「有禮廣播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常麗娟）港鐵「禮讓運動2026」昨日起正式展開。今年打破傳統宣傳框架，除了延續在車站與車廂張貼海報及貼紙外，更首度公開邀請乘客參與錄製車站廣播，讓乘客有機會親「聲」鼓勵其他乘客互相禮讓乘車，一同營造更舒適的乘車環境。活動更邀得「靚聲王」鄭子誠參與，親身示範「有禮廣播員」，為推廣禮讓文化增添趣味。

港鐵公司總經理—市務及客戶體驗梁靜雯昨日表示，港鐵一直透過大型乘客調查，緊貼乘客對乘車禮儀的期望。去年調查訪問超過一千名乘客，結果顯示「先落後上」被近兩成受訪者認為是最重要的禮讓行為，連續位居乘客禮儀排行榜榜首；而「降低聲量」則排行第二，獲超過一成受訪者認同。

梁靜雯指出，每年「禮讓運動」提出的呼籲會隨社會習慣改變而調整，比如以往會呼籲乘客不要在車廂內翻閱報紙，但現今市民普遍機不離手，因此近年宣傳重點已轉為提醒乘客使用手機時避免聲量過大，影響他人。她續稱，去年調查反映超過八成受訪者認同相關宣傳能有效提醒他們注意行為，例如降低手機音量及主動讓座。

「禮讓運動2026」涵蓋六大範疇

「禮讓運動2026」涵蓋六大範疇，包括「先落後上」、「行入車廂中間」、「主動讓座」、「降低聲量」、「不依靠扶手」及「搭升降機禮讓」，並已於7月起在車站及列車車廂張貼全新設計的宣傳海報及貼紙，鼓勵乘客禮讓。

今年活動的一大亮點是首次舉辦「有禮廣播站」，邀請全港市民親身參與錄製車站廣播。由8月7日起，一連三個星期的星期五及六，港鐵會於金鐘站、沙田站及將軍澳站輪流設置流動錄音室。乘客可選擇以廣東話、普通話或英語，發揮創意錄製推廣乘車禮儀的廣播，參與者更可獲贈限量港鐵紀念品。

港鐵評審團其後會選出25個優秀作品。這些得獎廣播將有機會於港鐵車站內播放，優勝者亦可獲豐富獎品。

另外，港鐵今年邀得藝人鄭子誠以經典的「音樂情人」聲線及「Gen Z」語氣等，演繹有禮廣播，這一系列溫馨有禮廣播現已於港鐵站播放。



●港鐵「禮讓運動2026」昨日起正式展開。



香港文匯報記者萬霜靈 攝



●乘客有機會親「聲」鼓勵其他乘客互相禮讓乘車。

香港文匯報記者萬霜靈 攝

「有禮廣播站」活動詳情

●8月7日及8日（星期五及星期六）：金鐘站L1大堂近D及F出入口

●8月14日及15日（星期五及星期六）：沙田站大堂近A3出入口

●8月21日及22日（星期五及星期六）：將軍澳站大堂A1及A2出入口中間位置

●活動時間：上午10時至下午4時

資料來源：港鐵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常麗娟

長沙灣誘蚊器指數逾30% 食環署赴該區多處滅蚊



●食環署昨日派人在長沙灣多處滅蚊。

電視截圖



●「吞天蛙」碳循環捕蚊機



Fb圖片 ●自動清掃機械人

Fb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 食環署昨日公布，上月全港白紋伊蚊誘蚊器指數為9.6%，屬於二級水平，顯示監察地區內白紋伊蚊的分布情況頗為廣泛。62個監察地區中，3個地區的分區誘蚊器指數高於20%。長沙灣蚊患最嚴重，指數超過30%，食環署昨日派人在該區多處滅蚊。食環署表示，在上月下旬起引入「吞天蛙」碳循環捕蚊機，在戶外透過收集和釋放二氧化碳，再產生溫度，模擬人體呼吸，協助捕捉蚊子，現時以啟德車站廣場及彩雲（一）邨為試點，測試是否可成為控制蚊患的輔助工具。

食環署誘蚊器指數分四級，指數介乎20%至40%屬第三級，代表白紋伊蚊分布廣泛。長沙灣自4月起一直上升，連續三個月在第三級，另外兩個蚊患情況嚴重地區分別是啟德及馬鞍山。

「吞天蛙」能即時反映捕蚊數量

食環署防治蟲鼠主任主管霍明茵昨日接受電台訪問時表示，「吞天蛙」配有紫外線燈和高速風機收集會叮咬人類的雌蚊，機身亦設有顯示屏，能即時反映捕蚊數量，方便前線人員即時掌握運作數據，運作原理和功能與現行分布在全港多區、監

察白紋伊蚊的誘蚊器並不相同。

霍明茵透露，啟德車站廣場及彩雲（一）邨兩個試行地點靠近民居、社區及體育設施，有較多人流出入，附近亦有花草樹木，屬於成蚊棲息地方，可以收集全面數據測試運作表現，評估與現行其他蚊患控制措施的配合情況，署方計劃稍後購置多兩部設備，放於其他地方測試。

另外，上月食環署共進行逾69,000次巡查，並就蚊子滋生情況提出17宗檢控及發出69張要求移除積水或積水容器的法定通知書。食環署發言人說：「炎熱多雨的天氣有利蚊子迅速繁殖。為加強防治蚊患工作，食環署已聯同相關部門及持份者作出快速應變及部署針對性措施，並持續深化在各自管轄範圍的防蚊及滅蚊工作，包括清除蚊子滋生地、施放殺幼蟲劑、以霧化處理方式殺滅成蚊，並於適當位置設置捕蚊器等。食環署亦聯同相關部門進行實地視察，並為部門提供專業意見和技術支援，協助各部門迅速制訂和實施有效的滅蚊措施，同時加強公眾宣傳和教育。食環署會持續監察各區的蚊患情況，並迅速採取有效防治措施。」



●香港醫務委員會昨日召開紀律聆訊。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一宗拖延3年醫療事故投訴，香港醫務委員會昨日召開紀律聆訊，裁定涉事外科女醫生石岳容因在手術中疏忽，遺留3條引流管於病人的乳房體內長達12年，構成專業失當，判處從普通科醫生名冊中除牌1個月，不設緩刑。本案從2023年病人投訴到今年迎來裁決，歷時約3年。研訊小組主席蔡堅指出，石岳容對自己的行為承擔全部責任，並因遺留引流管及患者須接受額外手術所造成的痛苦與不便，向患者表達深切歉意，小組認同她已深感悔過。

案情指，石岳容於2011年1月30日為一名女病人進行右乳房纖維腺瘤切除手術。術後拔除置入的引流管時，石岳容未能完整移除，導致部分管道殘留於病人的乳房組織內。直至12年後2023年，該名病人因右胸持續疼痛向另一名醫生求診，經乳房X光檢查後，震驚發現體內竟殘留3條總長達5厘米的斷裂引流管碎片，隨後再次接受手術將其移除。

控方專家報告於聆訊中明確指出，主診醫生具有絕對責任確保所有置入體內的醫療器具在術後完整拔除，並必須察覺拔出管線的长度是否異樣。研訊小組最終裁定石岳容的行為遠低於合理預期的專業標準，構成專業失當。

辯方對此罪名不作抗辯，辯方律師求情時表示，石岳容過往紀錄良好，事後已向病人表達歉意且絕無意圖隱瞞，透露石岳容已於2021年正式退休、過去5年均無執業且無意恢復執業。研訊小組委員林志袖問到，既然被告已退休，為何仍一直為牌照續期。辯方律師強調，被告無意恢復執業，過去5年已沒有執業。

被告向患者表達深切歉意

研訊小組主席蔡堅表示，被告向研訊小組表示對自己的行為承擔全部責任，並向患者表達深切歉意，認同被告有悔意。不過，考慮到案情嚴重，判她專業失當罪成，除牌一個月，不設緩刑。

此案從2023年揭發投訴到今年迎來裁決，歷時約3年。對比過往如2009年嬰兒腦癱案苦等約16年，以及「眼科醫生開錯藥案」因拖延約15年導致證人失聯而被迫撤案等極端前列，本案的處理節奏已明顯加快。隨着政府推出「即時停牌機制」及精簡初步偵訊程序等改革措施，社會普遍期望醫委會未來能徹底告別「拖字訣」的歷史積弊。

宏福苑專家報告：若棚網阻燃 最初火勢或自行熄滅

香港文匯報訊 宏福苑火災獨立委員會前晚深夜在官網發表政府跨部門專組及委員會專家的調查報告，分析火勢蔓延以及傷亡成因。專家的報告指出，大廈使用的安全網和帆布若具備阻燃性能，最初的火勢或會自行熄滅，避免火勢蔓延，而大廈光井造成煙囪效應，另外遮蓋窗戶的發泡膠導致窗戶失效以及火勢橫向蔓延，形容事件屬系統性失誤，提出要針對每宗個別個案實施嚴謹的審查和工程判斷。

政府跨部門專組最終調查報告公開多張照片，指出多個地點都發現吸煙的證據，而宏昌閣104及105室外平台起火源頭灰燼底部，發現兩支煙頭並有紙皮箱及發泡膠板，相信是煙頭燃着紙皮，而屋苑大維修期間包圍大廈的竹棚、棚網、發泡膠板和帆布等成為可燃的「外殼」，提供充足的燃料來源，火源沿着非阻燃棚網向上蔓延，滴落物引燃其他物料大幅加劇火勢。

委員會專家的報告指出，大廈的棚網及帆布如果阻燃，火源或能自行熄滅，受波及的建築物數量將大為減少。另外，試驗顯示遮蓋窗戶的發泡膠導致窗戶隔絕功能失效及火勢橫向蔓延，令廚房內部溫度升至攝氏340度至370度，窗戶破壞，至於沒有使用發泡膠板的內部溫度則維持在100度或以下，且窗戶保持完好。

光井造成煙囪效應 令火勢蔓延

此外，大廈光井造成不受控制的煙囪效應，令火勢數分鐘內蔓延至所有樓層，而煙霧進入樓梯間和電梯大堂是導致死亡的主因，其中宏昌閣樓梯間當日下午2時56分至57分已充滿濃煙，多數住戶卻因火警警報系統被停用及發泡膠遮蔽物阻擋視線，未獲警報，該大廈81名死者中有24人是在公共走廊和樓梯間死亡，而宏泰閣82名死者中有38人亦是在有關區域死亡，該等地點未發現大量可燃物，故死者很可能是吸入煙霧而喪生。

專家報告並指出，現時法例要求建築物外牆不能使用可燃物料，臨時工程卻獲准使用，並質疑為何允許住戶在大廈被可燃物料包圍下繼續居住，形容屬系統性失誤，須深入研究，制定適合本地情況的規例，而建築條例、作業守則及標準等為業界提供指引，但同時產生只要符合最低安全要求的「剔格仔」文化，建議應針對每宗個別個案，實施嚴謹審查及工程判斷。